

证券代码：300952

证券简称：恒辉安防

公告编号：2025-107

债券代码：123248

债券简称：恒辉转债

江苏恒辉安防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恒辉转债摘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 可转债赎回日：2025 年 8 月 1 日
- 投资者赎回款到账日：2025 年 8 月 8 日
- 可转债摘牌日：2025 年 8 月 11 日
- “恒辉转债”摘牌原因：存续期内可转债全部赎回

一、可转换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1、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江苏恒辉安防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4〕1063 号），江苏恒辉安防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 500 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50,000.00 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49,260.13 万元。

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账，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 2024 年 8 月 27 日对公司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验证，并出具了《江苏恒辉安防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到位情况鉴证报告》（信会师报字[2024]第 ZA14213 号）。公司已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并与保荐人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专户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2、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情况

经深交所同意，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已于 2024 年 9 月 12 日在深交所上市交易，债券简称“恒辉转债”，债券代码“123248”。

3、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限

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相关约定，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自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结束之日 2024 年 8 月 27 日（T+4 日）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2025 年 2 月 27 日）起至可转换公司债券到期日（2030 年 8 月 20 日）止（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延至其后的第一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息）。

4、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历次调整情况

（1）初始价格的确定

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相关约定，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的初始转股价格为 18.26 元/股。

（2）转股价格的调整情况

因公司实施 2024 年度权益分派，根据《募集说明书》以及中国证监会关于可转债发行的有关规定，需要调整转股价格。“恒辉转债”的转股价格由 18.26 元/股调整为 18.11 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于 2025 年 5 月 30 日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23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可转债调整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9）。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有条件赎回条款触发情况

1、有条件赎回条款

根据《募集说明书》，“恒辉转债”有条件赎回条款的相关约定如下：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内，当下述情形的任意一种出现时，公司有权决定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①在转股期内，如果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130%（含 130%）；

②当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未转股余额不足人民币 3,000.00 万元时。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A=B \times i \times t \div 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 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持有的将被赎回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i: 指可转换公司债券当年票面利率;

t: 指计息天数, 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 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票面利率: 第一年为 0.20%、第二年为 0.40%、第三年为 0.60%、第四年为 1.50%、第五年为 1.80%、第六年为 2.00%。

2、有条件赎回条款触发情况

自 2025 年 6 月 20 日至 2025 年 7 月 10 日, 公司股票已满足任何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恒辉转债”当期转股价格(即 18.11 元/股)的 130%(含 130%, 即 23.54 元/股)。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约定, 公司已触发“恒辉转债”的有条件赎回条款。

三、赎回实施安排

1、赎回价格

根据《募集说明书》中关于有条件赎回条款的约定, “恒辉转债”的赎回价格为 100.19 元/张(含税), 计算过程如下: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A=B \times i \times t \div 365$

IA: 指当期应计利息

B: 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持有的将被赎回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即 100 元/张;

i: 指可转换公司债券当年票面利率, 即 0.20%;

t: 指计息天数, 即从上一个付息日(2024 年 8 月 21 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2025 年 8 月 1 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 345 天(算头不算尾)。

每张债券应计利息= $100 \times 0.20\% \times 345 \div 365 = 0.19$ 元/张。

每张债券赎回价格=债券面值+当期应计利息= $100 + 0.19 = 100.19$ 元/张(含税)

扣税后的赎回价格以中国结算核准的价格为准。公司不对持有人的利息所得税进行代扣代缴。

2、赎回对象

截至 2025 年 7 月 31 日（赎回登记日）收盘后，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全体“恒辉转债”持有人。

3、赎回程序及时间安排

（1）公司在赎回日前每个交易日披露一次赎回提示性公告，通告“恒辉转债”持有人本次赎回的相关事项。

（2）“恒辉转债”自 2025 年 7 月 29 日起停止交易。

（3）“恒辉转债”自 2025 年 8 月 1 日起停止转股。

（4）2025 年 8 月 1 日为“恒辉转债”赎回日，公司全额赎回截至赎回登记日（2025 年 7 月 31 日）收市后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恒辉转债”。本次赎回完成后，“恒辉转债”将在深交所摘牌。

（5）2025 年 8 月 6 日为发行人资金到账日（到达中国结算账户），2025 年 8 月 8 日为赎回款到达“恒辉转债”持有人资金账户日，“恒辉转债”赎回款通过可转债托管券商直接划入“恒辉转债”持有人的资金账户。

（6）公司在本次赎回结束后 7 个交易日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赎回结果公告和可转债摘牌公告。

（7）最后一个交易日可转债简称：Z 辉转债

四、赎回结果

根据中国结算提供的数据，截至 2025 年 7 月 31 日收市后，“恒辉转债”尚有 11,050 张未转股，即本次赎回可转债数量为 11,050 张。赎回价格为 100.19 元/张（含当期应计利息，当期年利率为 0.20%，且当期利息含税），扣税后的赎回价格以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核准的价格为准。本次共计支付赎回款 1,107,099.50 元（不含赎回手续费）。

五、摘牌安排

本次赎回为全部赎回，赎回完成后，已无“恒辉转债”继续流通或交易，“恒辉转债”不再具备上市条件而需摘牌。自 2025 年 8 月 11 日起，公司发行的“恒

辉转债”（债券代码:123248）将在深交所摘牌。

六、咨询方式

咨询部门：公司证券法务部

咨询地址：江苏省如东县经济开发区金沙江路 128 号

联系电话：0513-69925999 转分机 8088 或 8089

联系邮箱：ir@hhglove.com

特此公告。

江苏恒辉安防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9 日